**部分省市关于“星级冷链物流企业”扶持政策**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文件名 | 文件号 | 文件内容 |
| 1 | 赣州市 | 《赣州市本级物流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 赣市财建字〔2016〕38号 | 获得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认定为国家1A（星）、2A（星）、3A（星）、4A（星）、5A（星）级的市本级物流企业，在评选当年分别给予5万、10万、20万、30万、40万元奖励。以上奖励以最高奖励档次计算，不累加。从低级别奖励档次提升至高级别奖励档次的，只追补奖励档次差。 |
| 2 | 泉州市 |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冷链物流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 | 泉政办〔2017〕1号 | 积极鼓励冷链物流企业纳入上市后备企业，积极参评星级企业。对新建低温物流园区、集中区和中转基地，市商务局按不高于投资额 20%、最高 500 万元并按进度予以补助；对在园区内建设冷库的，由市商务局按不高于投资额 20%、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予以补助。 |
| 3 | 山东省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内贸流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意见》 | 鲁政办字〔2017〕108号 | 支持企业开展“星级”冷链物流企业创建，鼓励国内外大型冷链物流企业布局山东。2019年年底前，对注册地在山东的新获三星以上星级认定的冷链物流企业，有条件的地方可分档给予奖励，培育壮大一批冷链物流主体。 |
| 4 | 大连市 | 《大连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 | 大港口发〔2017〕159号 | 根据相关国家标准评定的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3A、 4A、 5A 级的物流企业 分别给予 10、 20、 30 万元奖励。星级冷链物流企业专项资金等同A级物流企业。 |
| 5 | 济南市 |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补充济南市加快物流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 济政字〔2017〕68号 | 新评为国家三星、四星、五星级的冷链物流企业，分别给予10万元、50万元和100万元一次性补助。 |
| 6 | 焦作市 | 《焦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物流业转型发展三个工作方案的通知》 | 焦政办〔2017〕153号 | 积极引导冷链物流企业参加国家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A级物流企业综合评估、物流企业信用评价等项工作。 |
| 7 | 云南省 | 《云南省加快推进现代物流产业发展10条措施》 | 云政办发〔2018〕10号 | 鼓励大型制造企业、商贸企业整体剥离物流业务，面向社会提供公共物流服务。支持我省大型物流企业申评国家5A级物流企业及五星级冷链物流企业资质。 |
| 8 | 胶州市 | 《胶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的意见》 | 胶政发〔2018〕66号 | 按照国家《冷链物流企业星级评估办法》，被评为国家三星、四星、五星级且纳入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的冷链物流企业，分别奖励20万元、30万元、50万元。由三星升四星、四星升五星的，补差计奖。 |
| 9 | 福州市 | 《关于组织申报福州市2018年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 榕商务物流〔2018〕45号 | 对被评为国家家4A、5A级的物流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被评为四星、五星级的冷链物流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升级企业给予补差奖励。 |
| 10 | 宜昌市 | 《宜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现代物流业转型升级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 宜府办发〔2018〕77号 | 评定为国家5A、4A、3A、2A级物流企业或者星级冷链物流企业的，分别一次性给予不高于50万元、20万元、10万元、5万元资金奖励。 |
| 11 | 广州市 | 《广州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印发促进食品冷链物流发展若干措施的函》 | 穗商务函〔2019〕57号 | 按照有关标准，通过鼓励、引导和扶持等手段，推动企业开展质量认证、信用等级评定和国家A级物流企业、星级冷链物流企业评估。 |
| 12 | 龙岩市 |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十五条政策措施（修订）的通知》 | 龙政综〔2019〕21号 | 首次获评国家 “三星”“四星”“五星”级冷链物流企业，分别给予10万元、20万元、30万元奖励，等级提升企业给予补差奖励。 |
| 13 | 合肥市 | 《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合肥市培育新动能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 合政办〔2020〕6号 | 对新晋升国家5A和4A级的物流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补。对首次评为国家五星、四星级的冷链物流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补。 |
| 14 | 湖南省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冷链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湘政办发〔2020〕13号 | 对注册地在湖南且首次获评或复核通过的国家五**星级**冷链物流企业，以及**全国冷链物流业100强企业，由省财政给予一次性奖励50万元。**对注册地在湖南且首次获评或复核通过的国家三星、四**星级**冷链物流企业，各地可分档给予奖励。 |
| 15 | 漯河市 | **《漯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漯河市扶持和促进冷链物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漯政〔2021〕3号 | 对在我市设立独立法人且在我市连续3年以上申报纳税的冷链物流企业，被评定为国家3A、4A、5A级冷链物流企业或“三星”“四星”“五星”级冷链物流企业的，分别给予20万元、3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等级提升企业给予补差奖励；被评为全国冷链物流业100强企业的，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励。 |